

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经公司申请，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3 年 8 月 13 日 13 时 0 分起停牌（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司 2013 年 8 月 20 日发布的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》）。

2013 年 8 月 26 日，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2013 年 8 月 27 日、2013 年 9 月 3 日、2013 年 9 月 10 日、2013 年 9 月 18 日以及 2013 年 9 月 27 日，公司分别发布了《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公告》；2013 年 9 月 11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延期复牌的公告》。

在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中国南山开发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、相关中介方就重组预案进行了大量的沟通和论证，积极推动重大资产重组所涉及的审计、评估等各项工作。但由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资产范围较广，相关资产的审计、评估工作程序较为复杂，重组方案还在进一步商讨、论证、完善中，公司无法在原预计时间 2013 年 10 月 18 日前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并复牌。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本公司股票自 2013 年 10 月 18 日起继续停牌 30 天，预计复牌时间为 2013 年 11 月 15 日。

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，公司将发布终止重大资产重组公告且股票复牌，同时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。

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，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，公司承诺自复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。

公司董事会对延期复牌带来的不便向广大投资者致歉。停牌期间，公司将密切关注事项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业务，并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的公告，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董事会审议重大资产重组预案，及时公告并复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雅致集成房屋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一三年十月十一日